

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为：2020 年 4 月 9 日。
-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简称由“*ST 山水”变更为“ST 山水”；股票代码“600234”不变；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“5%”。
- 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停牌一天，于 2020 年 4 月 9 日起复牌。
-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。

一、股票的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

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1、股票种类：A 股；
- 2、股票简称：由“*ST 山水”变更为“ST 山水”；
- 3、股票代码：仍为“600234”；
- 4、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0 年 4 月 9 日

二、公司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

公司因 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3.2.1 条第（一）项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股票简称从“ST 山水”变更为“*ST 山水”。

公司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中喜审字[2020]第 0026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经审计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3,485,718.53 元，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7,902,943.03 元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,890,003.42 元。

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已经 2020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刊登的

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公司对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关于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的规定进行逐项排查，公司 2019 年度报告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，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及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。

鉴于上述原因，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，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。上海证券交易所亦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“退市风险警示”。

三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

公司目前主要为自有房屋出租业务、广告传媒业务，以及新开展的装饰装修三项业务，各项业务收入规模相对较小，盈利能力较弱，未来主营业务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可能导致投资者难以判断公司前景，鉴于上述情况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1.1 条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4 月 9 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

四、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停牌一天，自 2020 年 4 月 9 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。公司股票复牌

后，股票简称从“*ST山水”变更为“ST山水”，股票代码“600234”不变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%。

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谨慎理性判断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